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4-63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贵州芭田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芭田")增资人民币33,500.00万元,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70,224,719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7.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2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462,476.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5,537,523.15元。其中计入股本金额为人民币70,224,719.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415,312,804.15元。2024年11月14日,久安就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久安验字[2024]第00003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硝酸法生产高纯磷酸项目	171,776.59	3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15,000.00
合计		201,776.59	50,000.00

二、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硝酸法生产高纯磷酸项目"的实施建设,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3,500.00万元对实施主体贵州芭田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贵州芭田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63,48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

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州芭田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25598362304G

法定代表人:黄德明

注册资本:129,98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06月08日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瓮安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化肥(各种复合肥、新型肥料等)、化工原料、新材料、建筑材料的研发及产品的生产、购买、销售;矿山资源开发利用及矿产品的生产、购买、销售;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及形成产品的生产、购买、销售。

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公司持有贵州芭田100%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贵州芭田100%股权。

截止2024年9月30日,贵州芭田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404,046.84万元,净资产158,311.32万元,营业收入162,240.60万元,净利润12,479.26万元。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硝酸法生产高纯磷酸项目"实施主体实际推进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助于公司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之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之情形。

五、本次增资后对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贵州芭田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会同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本次增资后,增资款项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专门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本次增资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贵州芭田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33,500.00万元增资贵州芭田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实施募投项目,符合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建设内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之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之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4-65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70,224,719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7.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2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462,476.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5,537,523.15元。其中计入股本金额为人民币70,224,719.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415,312,804.15元。2024年11月14日,久安就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久安验字[2024]第00003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比例及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公司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硝酸法生产高纯磷酸项目	171,776.59	3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15,000.00
合计		201,776.59	50,000.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安排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拟置换金额

截至2024年11月2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05,919,524.56元,公司拟置换金额人民币87,441,065.22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自筹资金投入核算截至日期
1	硝酸法生产高纯磷酸项目	105,919,524.56	87,441,065.22	2024年11月21日
合计		105,919,524.56	87,441,065.22	-

(二)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安排

单位:元

序号	发行费用类别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自筹资金投入核算截至日期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943,396.23	-	2024年11月21日
2	律师费用	339,622.64	207,547.17	2024年11月21日
3	审计及验资费用	188,679.24	-	2024年11月21日
4	股份登记费用	66,249.73	66,249.73	2024年11月21日
合计		1,537,947.84	273,796.90	-

上述自筹资金投入金额已经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久安专审字[2024]第00118号)。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实施

公司已在《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作出安排: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上市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置换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成本支出。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了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审议认为:此次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需要。

(四)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及自有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久安专审字[2024]第00118号)。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芭田股份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芭田股份截止2024年11月2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4-64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以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4,7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12个月,且该资金仅限于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70,224,719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7.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2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462,476.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5,537,523.15元。其中计入股本金额为人民币70,224,719.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415,312,804.15元。2024年11月14日,久安就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久安验字[2024]第0000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硝酸法生产高纯磷酸项目	171,776.59	35,000.00	0.00(注)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15,000.00	14,999.10
合计		201,776.59	50,000.00	14,999.10

注:不包括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置换部分。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在未来12个月内会有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24,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子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上述款项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分期逐步投入,项目建设的阶段性使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形。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压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经营效益。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前需要资金时,子公司将及时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

四、公司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子公司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五、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12个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24,7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遵守公司相关承诺的情况下,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4-62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在公司本部会议室V1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结合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4-61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在公司本部V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与通讯方式结合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培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硝酸法生产高纯磷酸项目"的实施建设,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3,500.00万元对实施主体贵州芭田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贵州芭田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63,48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

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在未来12个月内会有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24,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子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上述款项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分期逐步投入,项目建设的阶段性使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形。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压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经营效益。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前需要资金时,子公司将及时把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报备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5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上午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纯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定红先生,独立董事倪志峰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耿丽娅女士,财务总监唐雪松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了在线互动交流与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尊敬的领导,上午好!作为中小投资者,有以下问题:1、可视化三季报显示,公司业绩相较去年增收不增利,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均下滑,筹资性现金流告负,能否分析一下原因?2、公司之前是否发布过舆情管理制度?公司目前在投资者关系和舆情管理上有哪些具体举措?公司会针对最新发布的市值管理14条开展哪些工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1、公司增收主要是近年来拓展了汽车电子、新能源汽车、工控医疗、AI算力、低轨卫星、航空航天等新领域新客户,公司优质的客户群及市场需求变化共同推动了公司业绩增长;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均下滑主要是因为市场环境竞争激烈导致报告期销售毛利下降,另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下降也对利润下滑造成了一定的影响;筹资性现金流告负主要是归还短期借款所致。2、公司已于2024年7月8日召开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澳弘电子舆情管理制度》,公司制定了应急处置机制,充分发挥网络互动优势,正确把握和引导网络舆论导向,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积极学习研究关于市值管理的相关政策文件,从聚焦主业、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强化落实股东回报计划、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等方面,积极采取多种举措,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努力提升公司投资价值。感谢您的关注!

2、贵司产品应用于低轨卫星领域发展前景良好,请问是否属于低空经济?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低空经济的产业链涵盖飞行器制造、基础设施和场景应用等。低空通信网络是低空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涉及通信导航定位气象等多个领域,其中,卫星通信是关键一环。随着低轨卫星的发射组网逐渐成熟,低空经济有望成为低轨卫星通信的重要落地应用场景。感谢您的关注!

3、贵司产品有HDI板,请问应用领域,客户有哪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HDI板也称高密度互连板,具有高速性能、高频率、紧凑尺寸等优点。公司HDI产品应用领域有汽车电子、医疗设备、MiniLED、UPS电源等。基于相关协议约定及保密原则,公司不便透露具体客户信息,敬请谅解。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请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4-7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00/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完毕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了相应调整,由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90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4年7月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底,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442,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7%,最高成交价为7.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6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4,170,198.5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一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1133 证券简称:柏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6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用动力系统项目专业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的投标。近日,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发布了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告,公司成为该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候选中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公用动力系统项目专业工程

2、招标人: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4、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5、第一中标候选人: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投标报价金额:4.24亿元

上述中标候选人公告的公示期为:2024年11月30日至2024年12月3日。

二、候选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公司投标报价金额4.24亿元,项目收入根据履约进度逐步确认,如本项目后续确认中标,项目履行将对公司收入产生积极影响。

招标人为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履约能力较强。公司与招标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项目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一)目前该项目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目前该项目也尚未与招标人签署项目合同,合同签订、合同条款等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实施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三)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4-046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5日,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6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尚未进行回购交易。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4-55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 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 年12月12日(周四)14: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881 证券简称:美格智能 公告编号:2024-096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周四)14: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